

上海证券交易所技术文档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相关业务  
市场参与者技术实施指南  
1.0 版**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二〇年九月

## 版本历史

版本号	调整内容
V1.0 20200923	根据上交所发布的《科创板上市公司股东以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和配售方式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制定

## 文档摘要

本文档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科创板配售方式减持股份业务市场参与者技术实施指南。

### 特别申明：

- 本指南为技术实施指南，所涉相关业务规定以本所业务规则为准。
- 本指南根据本所相关规则、业务方案、公告通知制定。
- 本所保留对本指南的解释与修改权。

## 联系方式

技术服务 QQ 群： 298643611  
技术服务电话： 4009003600 (8:00-20:00)  
电子邮件： [tech-support@sse.com.cn](mailto:tech-support@sse.com.cn)  
技术服务微信公众号： SSE-TechService



## 1 简介

根据本所发布的《科创板上市公司股东以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和配售方式减持股份实施细则》，针对科创板配售方式减持股份业务制定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配售方式减持股份业务市场参与者技术实施指南》，对市场参与者相关的技术实施提出建议。

## 2 市场接口调整说明

本次科创板配售方式减持股份业务只在《IS101 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撮合平台市场参与者接口规格说明书》中对申报、成交回报、盘后过户数据和产品非交易基础信息等接口文件说明中增加了科创板配售方式减持股份业务类型及相关描述。

## 3 业务说明

本次科创板配售方式减持股份业务与配股业务类似，将启用 786\*\*\*代码段（循环使用）用于科创板配售方式减持股份业务，具体以正式通知为准。

## 4 市场参与者技术实施建议及注意事项

- 1) 对于科创板配售方式减持股份业务，非交易业务类型为 R1(类似配股)，业务上不除权，生成的 f jy 公告文件中，权益登记日、除权日、配股比例三个字段无意义字段内容为空，除权比例为 0.000000。
- 2) 科创板配售方式减持股份业务申报过程中，应申报配售权益卖出（申报要素同配股）。申报价格和数量为实际配售价格与数量。信用账户（E 开头账户）可以进行配售申报。
- 3) 市场参与者通过科创板配售方式减持股份获得的股份，可以在清算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卖出。
- 4) 市场参与者应充分评估该业务对交易相关技术系统的影响，如需改造，

请保证科创板配售方式减持股份业务的顺利开展，同时保障现有上交所股票、债券、基金、融资融券、港股通、股票期权等各类业务正常运行。

- 5) 市场参与者应根据本所要求利用本所提供的测试环境进行充分测试验证。

## 5 相关技术文档

本次科创板配售方式减持股份业务在《IS101 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撮合平台市场参与者接口规格说明书》中相关接口文件说明增加了科创板配售方式减持股份业务类型及相关描述，其余相关技术文档无变更。

本所最新技术文档详见上交所网站交易技术支持专区：

IS101 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撮合平台市场参与者接口规格说明书

IS111 上海证券交易所报盘软件错误代码表

IS120 上海证券交易所行情网关 BINARY 数据接口规范

IS120 上海证券交易所行情网关 STEP 数据接口规范